

数字社会制度供给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南岭 熊义刚 李铨

摘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数字社会改革迫在眉睫。当下，人类加速从工业社会迈向数字社会，展现出数字技术、数字经济等特征。在数字社会发展进程中，深圳从经济、政府、社会、文化和生态治理等方面做出了探索和回应，积累了一定经验，但也面临诸多待解的治理难题。文章深入剖析数字社会改革，基于马克思主义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理论，提出改革的底层逻辑，明确发展、赋能、对齐三大原则。同时，聚焦数据市场培育、数字政府治理优化、人工智能发展制度供给、数字技术发展与安全兼顾、数字时代高水平开放这几个关键领域，探索突破路径，为推动数字社会高质量发展与治理现代化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关键词：数字社会；制度供给；改革开放

中图分类号：F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5706(2025)01-0069-08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并就数字技术、数字产业、数字贸易、数字安全等相关改革作出部署和安排。加强数字社会制度供给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具有重要意义。

一、数字社会发展呈现新特征

回顾全球工业革命历程，技术的突破性发展牵引生产关系的变革，推动人类文明演变。第一次工业革命，以蒸汽机、纺织机、铁路等为代表的技术掀起工业革命浪潮，人类社会进入以大机器代替农业社会手工劳动的时代。煤炭成为主要能量来源，物质资料的生产组织形式逐步从家庭作坊转变为流水线作业，人口从乡村向城镇集聚，工业产值的比重快速上升。1860年，英国的制造业产值占全球近20%份额，成为“世界工

厂”^[1]。第二次工业革命，以电力、石油、化学、汽车等为代表的技术与产业组织模式创新推动人类社会进入电气时代，在第一次工业革命的基础上，人类科学与技术更加紧密结合，相继发明发电机、内燃机，电力成为新能源，石油成为基础性燃料，覆盖全球的产业链体系和企业与工厂管理制度逐步成型，卡特尔、托拉斯等垄断组织兴起发展，基于市场经济建立的风险投资、银行金融、法律、会计等服务业兴起并发展。第三次工业革命，以原子能、计算机、航天技术等为代表的科学技术突破加速人类社会进入“信息时代”，尤其是电子计算机技术的利用和发展，推动建成全球互联互通的网络信息高速公路，极大降低了信息传输成本，推动跨学科、跨领域的融合发展。

自动化生产成为可能，现代化的企业管理制度成型，全要素生产率全面提升，现代服务业体系日渐庞大。与此同时，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影响下，人类的衣、食、住、行、用以及社会思想和结构等方面也都发生巨大变革。

在科技创新突破的历史主轴上，伴随决定性技术的变革，生产组织、管理机制、经济社会形态等都发生着翻天覆地的变化，呈现以“技术—经济”范式为轴心引领技术革命和经济社会变迁的协同演化过程^[2]。当前，人类正处于第三次工业革命的进程中，新一轮科技革命曙光已经显现^[3]，以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数字技术的突破性变革，牵引生产关系的调整，推动人类社会从工业时代进入数字时代，人类文明从工业文明迈入数字文明。数字文明演变中的技术、组织、经济和社会关系等方面出现新的特征。

（一）数字技术创新：经济社会底层支撑与通用动力

数字技术已经渗透到社会的方方面面，影响甚至决定人类的生活、工作、娱乐方式，推动生产力的提升和社会变革的加速，成为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通用性力量。基础性上，从计算机编程技术到高级人工智能应用开发，以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数字技术嵌入各类商业应用、服务平台和政务端口，作为技术架构的底层支撑着整个社会的运作和发展，构成了现代经济社会运行的技术底座。同时，正逐步超越技术的范畴成为基础设施，算力、算法以及数据如同水、电和石油一般，已经成为现代社会运转不可或缺的基础性要素，为现代社会的运作提供了基本的运算、存储、传输和处理信息的能力。通用性上，以工业互联网和工业数据为代表的技术以及数据要素作为通用生产要素，在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交易成本和推动跨行业、跨领域、跨区域的融合发展方面起到关键性作用，为经济增长注入新的动力。

（二）数字经济规模：占国民经济的半壁江山

历史经验表明，当区域经济产业结构中，一个产业的经济规模占经济总量比例达到40%及以上时，则意味着区域产业结构迎来重大转折点。虽然从学术和统计层面，数字经济并未单独作为一个产业，但经济规模总量及占比已显示了其作为国民经济“主体地位”的客观事实。从全球看，数字经济规模占GDP的比重已经超过40%，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全球数字经济白皮书（2023年）》测算，2022年全球51个国家的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为41.4万亿美元，占GDP比重46.1%^①，其中英国、德国、美国数字经济占GDP比重均超过65%。从国内看，《数字中国发展报告（2023年）》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56.1万亿元，占GDP比重提升至44.5%^②。从经济增长新动能看，在数字新兴技术的牵引下，新动能不断涌现，例如人工智能领域，2022年全球市场收入达4500亿美元，同比增长17.3%，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三）数字政府建设：重塑政府治理体系

从政府办公无纸化到电子政务，再到数字政府，数字化早已不再是简单的数字技术对政府工作流程的简单优化，而是数字技术、数字化理念和数字治理模式在政府职责体系的全面嵌入，倒逼政府治理理念、组织结构、决策方式等方面的深度变革^[4]，对政府决策、服务供给和治理模式，对政府运行体系的价值取向、内容结构、运行机制、监管方式等产生深刻影响。数字政府建设成为国家战略，2022年，国家层面提出加强数字政府建设，以数字技术应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③，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近年来，随着各类智慧化、一体化的数字平台建设，政府内外部正发生巨变。内部组织运作上，传统部门间信息壁垒被打通，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机制加速成型，构建更加灵活高效的组织形态，并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加持下，

① 数据来源：<http://www.caict.ac.cn/kxyj/qwfb/bps/202401/P020240326601000238100.pdf>。

② 数据来源：<http://www.sasac.gov.cn/n2588025/n2588134/c31014814/content.html>。

③ 数据来源：《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

政策制定和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显著提高。同时，外部政务服务已基本实现智慧化、便捷化、高效化，极大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

（四）数字社会结构：实体社会和虚拟社会交融共生

数字技术的广泛渗透对现实物理世界带来深刻影响，涌现了一系列解构与重构社会结构的新机制^[5]，逐渐延伸形成虚拟社会等社会新形态。几十年来，数字通信技术深刻改变了人们的社会生活，在实体物理世界的网络空间形成了以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在线游戏、虚拟社区等为代表的虚拟世界或空间。在虚拟空间，人们可以跨越地域、身份等实体社会的界限，以数字身份进行社交、娱乐和学习，形成一个与实体社会并存的虚拟社会。从互联网技术兴起推动形成的“网络世界”到虚拟现实或增强现实技术打造的“元宇宙”，虚拟社会在数字技术的进步下加速成型，个体之间、群体之间、国家之间的交流互动方式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并形成独特的社交网络和文化现象，挑战传统的社会结构。传统社会人际关系、社会结构以及文化认同中形成的中心化、权威制、层级化特征加速瓦解，向多中心化、扁平化、网络化、圈层化转变，现实世界与数字“元宇宙”空间并存，多个“平行世界”已成为常态，相互之间彼此塑造和作用，重构着社会关系的新形态。在整体社会层面，真实社会与虚拟社会相互交织、紧密互动，甚至互为因果^[6]。

（五）数字文化形态：自媒体驱动社会意识多元化

数字技术与平台的发展推动信息传播与社会意识形态的演变，社会信息传播与文化表达范式发生重大的变化，催生了数字内容这一全新的文化形态。相较传统文化形式，数字文化具有高度的开放性、互动性和即时性，打破传统文化的地域、时间限制，极大地丰富了文化传播的形式和内容，改变了人们获取、传播和分享信息的方式，深刻影响了人们的思维方式、价值观念乃至社会行为模式^[7]。随着 Facebook、Twitter、微博、微信以及 Tiktok 等信息分享和传播平台的兴起和发展，自媒体作为一种新兴的信息传播途径和数字文化载体逐渐壮大，成为影响社会意识的重要渠道。

自媒体改变了传统信息传播的方式和速度，为用户提供了自由表达观点和分享信息的空间，个体无需依赖传统媒体的编辑与选择，即可自由表达和传播信息，极大地促进了公众参与舆论话语的多样性和活跃度，使得信息传播更加民主化与平等化，成为塑造社会意识形态、文化观念以及公共舆论的重要阵地^[8]。在自媒体时代，扁平化的社会结构，使得社会意识的形成不再仅仅依赖于权威媒体或精英阶层，而是更加依赖于广大公众的集体智慧和共同参与。公众在自媒体上展示自我、表达观点的过程中，不断塑造和强化着个性化的文化认同和价值观念，推动社会意识的多元化和开放性。

二、深圳在数字社会治理中的创新探索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深圳在融入全球产业链与数字文明浪潮中发展为全球数字经济高地、智慧城市标杆和数字政府先行者。面向数字社会对“五位一体”治理提出的制度需求，深圳在加快以数字技术赋能传统治理模式的基础上，持续创新新领域新赛道的制度供给，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赢得数字社会的治理新优势。

（一）数字经济治理探索

数字产业是数字文明的物质和技术基础，需要与之相适应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2023年，深圳以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为代表的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1万亿元^[9]。庞大的数字经济规模背后是深圳在新兴产业、数据要素和制造业转型等新领域构建的数字经济治理机制。

一是特区立法夯实数字经济法治保障根基。出台国内数据领域首部基础性、综合性立法《深圳经济特区数据条例》；出台首部数字经济产业法律法规《深圳经济特区数字经济产业促进条例》；出台首部人工智能产业专项立法《深圳经济特区人工智能产业促进条例》。二是产业政策规划引导数字经济发展。制定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整体实施方案，印发《深圳市数字经济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3年）》；数字产业化规划引导产业集群化发展，出台数字创意、智能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等产业行动计划；出台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业设计、集成电路产业、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和

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三是中央授权与自主创新构建数据交易治理框架。通过综合授权等方式争取中央支持深圳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数据平台，数据生产要素统计核算试点，探索试点公共数据资产确权、估值、管理及市场化利用等。围绕数据交易改革，先后自主创新设计《深圳市探索开展数据交易工作方案》等顶层文件与《深圳数据交易所交易规则（试行）》等9项具体的数据交易制度，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探索。四是探索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新路径。政策支持企业产业数字化转型，《关于进一步促进深圳工业经济稳增长提质量的若干措施》明确提出“加速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出台《深圳市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实施细则》《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项目扶持计划操作规程》等具体指引文件。五是探索公共数据开放与跨境数据流动。出台《深圳市公共数据开放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详细规范公共数据的开放和利用。印发《深圳市首席数据官制度试点实施方案》，探索和试点设立首席数据官（CDO）相关制度。《深圳市企业数据合规指引》明确“数据出境合规”的具体要求，在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专门建成深圳市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平台。

（二）数字政府治理探索

数字政府是数字社会政府职能转变的要求，也是构建更加适应新技术、新赛道和新业态发展，建立敏捷型政府组织的需要，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深圳聚焦政府治理服务效能提升，以制度创新实现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刷新数字政务服务的温度与力度。

一是强化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顶层设计。将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2021年成立深圳市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由市长兼任组长统筹数字政府工作；出台《深圳市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十四五”发展规划》顶层规划文件，围绕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出台《深圳市政务服务容缺办理管理办法》《深圳市政务服务“好差评”实施办法》等，围绕安全管理出台《深圳市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工作方案》《深圳市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等。二是

终端平台助力政务服务便捷主动。形成“PC端（门户网站）+移动端（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软件APP）+自助服务终端”“三位一体”的数字化政务服务平台格局，全渠道为企业及群众提供“综合+专业”的政务服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事项100%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全市99.94%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审批”事项达91.74%、“全流程网办”事项达89.44%^[10]。一体化掌上服务“i深圳”，汇聚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资源，为深圳市民与企业提供全方位、一体化掌上服务，已接入3个中直单位、43个市级单位和11个区级单位的8000余项服务^[11]。三是后端推进“一网统管”打破数据孤岛。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设立“一网统管”工作专项小组专责推进，印发《深圳市推进政府治理“一网统管”三年行动计划》《市“一网统管”工作专项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一网统管”建设工作的通知》，将“一网统管”建设任务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建成“1+6+N”的“一网统管”基本架构，围绕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五大职能，构建起政府治理后端“一网统管”决策指挥平台。四是各区探索前沿技术在数字政府场景创新应用。福田区尝试落地全国首个盘古城市大模型，在辅助办文、智能校对、辅助批示等应用方面开展政务大模型应用。龙华区构建深圳首个政务垂直领域GPT大模型“龙知政”，面向政务业务咨询问答、交通服务和调度指挥、消防安全防控巡查等传统业务场景，推进大模型在政务垂直领域应用的先行先试。龙岗区在行政服务大厅政务咨询服务系统应用“天书”大模型，将政策、法规、办理流程等文本重新结构化梳理和分析，形成易于查阅的知识库。

（三）数字社会治理探索

面对实体世界与虚拟世界并存的社会结构新形态，尤其是庞大的网络世界引发的超大城市治理新难题，传统治理机制已明显滞后于新的数字社会治理需求。深圳发挥数字技术手段推进社会治理方式变革和社会治理流程创新，用数字工具为社会治理赋能，及时回应基层诉求，全面提升

服务与治理的效能。

一是探索建立“块数据”智能支撑体系赋能社会治理。建立1个基础数据库，市级层面通过出台社会管理要素统一地址标准，建立行程统一地址库。基于基础地址库建立5大“块数据库”，构建以块数据为基础的“百平台”支撑体系。将“块数据”作为治理数据底座，以人口、法人生命树为主线，围绕出生（注册登记）、服务、管理、信用四个业务环节，为教育、卫生、公安、交通、税务等业务系统提供入块、上图、进格的智能化支持。二是平台技术赋能实现民生服务数据打通和资源整合。打造“@深圳—民意速办”平台，将537个民生诉求渠道整合为18个，统一归集“12345”热线、“i深圳”、各区“书记信箱”等民生诉求线上渠道入口，实现任一渠道下单均可畅通无阻。“@深圳—民意速办”平台整合6个市直单位、9个区级单位的15套处置系统，归集87家单位，组织各区各部门在一个平台上为市民群众提供一体化、全天候、不间断的民生诉求服务。三是平台流程融入民意反馈强化多元主体共治理。“@深圳—民意速办”平台建设运营中，建立“好差评”“不满意回退”机制提升群众满意度。民生诉求服务把人民群众满意度作为根本标准，建立“好差评”评价体系和“不满意回退”机制，邀请市民群众在处置速度、处置效果、服务体验、反馈质量等四个维度对处理过程与结果进行评价。四是人工智能技术打造智能社区。探索“AI+智慧治理”新模式，例如“AI+社会重点管控”，以化解重点区域管控、难点事项处理等为导向，打造“AI移动网格员”“AI天眼全覆盖”“小散场所巡检卫士”等“智慧社区工作队伍”，24小时全天候实时“AI巡查”。探索“AI+智慧惠民”新图景，例如“AI+智慧养老服务”，为社区长者提供助浴、助洁、助餐等精准居家养老服务。

（四）数字文化治理探索

随着信息传播与文化表达范式的变化，以数字IP为代表的数字文化产业呈现出新特征和新趋势，并提出数字文化治理新难题。深圳服务数字文化产业发展，在数字文化要素交易和保护等方面率先探索，推动数字文化治理机制创新。

一是探索文化数据要素市场交易机制。率先成立全国文化大数据交易中心，推动建设文化大数据交易体系；打造国内首个专注服务于文化数字化领域的“文化投行”；发布版权认证平台，该平台联合具有作品登记认证资质的权威版权认证机构，对拟进场的版权标的进行版权存证、版权预登记。二是司法强化数字文化版权保护。构建数字经济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框架，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全国首个《关于加强数字经济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实施意见》、全国首个知识产权惩罚性赔偿的司法指导文件《关于知识产权民事侵权纠纷适用惩罚性赔偿的指导意见》，率先实施惩罚性赔偿制度。发布典型案例引导构建规则，深圳中院连续两年发布“数字经济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数宗案例入选广东高院发布的数字经济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三是创新打造数字文化产品。依托数字龙头企业，持续创新数字时代的文化作品。例如“深圳文博会”首设“数字中国——AI时代的文化创新”主题展区，文化大数据、数字藏经洞、元宇宙沉浸式体验空间、“超写实”虚拟人、数字文创“小水滴”等数字文化产品新应用、新体验百花齐放。创作《深AI你》等文艺作品，展现数字时代的科技和人文思考。

（五）数字生态治理探索

数字技术是数字社会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动力源和助推器，正在改变人类与自然之间的互动方式。深圳将“数字生态文明治理”融入美丽中国建设之中，围绕数字技术对传统治理赋能以及数字技术对传统数字生态治理的变革深入探索。

一是数字技术全面赋能生态污染源头监测。搭建“工况监控及数据分析平台”，实时获取企业涉VOCs废气产生和治理关键设备全天候运行工况等数据，监控污染产生、收集及处理过程的设备运行情况，做到污染源监控全过程覆盖。建立PM2.5立体监测系统，对全市74个街道的PM2.5进行排名，排名结果通过深圳空气质量APP、微信小程序、深圳人居委微信公众号对外公布。建立工业污水监测溯源系统，实现利用41个管网在线监测站点，串起企业414个站点，对辖区内的污水管网水质情况进行全天候、立体式“云管控”。

二是全链条协同系统打造生态综合执法闭环模式。搭建全市统一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指挥调度系统,实现自动判断、自动分拨推送、全过程全链条跟踪、反馈闭环5类非现场监管执法任务全流程闭环。龙华区建立区级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系统,实现生态环境监管“发现+预警+溯源+执法”全闭环。宝安区打造“宝安区生态环境智慧管控系统”以“厂网河湖海一体化”和“大气环境质量智能管控”两个平台为主要支柱,形成“数据一库集成、任务一舱调度、业务一网统管”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三是多元主体参与“双碳”战略数字化实践。福田区以数智化打造“近零碳机关”。综合运用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技术,搭建智慧低碳管理框架,打造“双碳云脑”。腾讯与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等机构联合打造“低碳星球”小程序。万科以大梅沙万科中心碳中和实验园区为样板,通过引入园区数字化微电网智能系统,将光伏、储能、充电桩和建筑负荷结合起来,实现能源的分散供应和管理。福田区甘泉路近零碳社区围绕“零碳”主题打造CIM数字孪生平台。龙岗区新桥世居客家围屋开发国内首个社区近零碳智慧管理平台。

三、加强数字社会制度供给的理论与实践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要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理解其中的深刻内涵,需要从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底层逻辑出发,思考数字社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原则和重点。

(一) 挖掘制度供给的底层逻辑

技术变迁反映的是社会结构要素的根本关系变化。理解和洞察文明转换时期的数字社会展现出的诸多繁杂表现,需要回到马克思主义的基础理论,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底层逻辑出发,思考数字社会的治理与发展问题。

数字技术作为新质生产力加速重塑传统生产关系。自20世纪以电子计算机为代表的技术发明与普及以来,数字技术作为生产工具加速应用于人类物资生产环节,尤其是以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技术等为代表的前沿数字技术的突破和应用,各类数字技术广泛、全面、深度

赋能人类生产生活方方面面,极大地提升效率和降低成本。伴随数字技术的全面赋能,由技术创新带来的生产资料和生产关系等社会关系也在加速重构工业社会结构,传统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等领域的社会结构和关系也在数字技术嵌入的过程中相互变化,对传统生产关系进行重塑。传统生产关系还不能完全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数字技术在带来数字经济繁荣的同时,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也对传统上层建筑提出了全新挑战。如理论层面,数据作为新生产要素,产权关系尚未理顺;技术监管实操上,人工智能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后立法和执法层面的支撑不足;数字文明素养上,“信息茧房”等问题还缺乏有效的解决方式;在技术公平、数字福利等方面,人类现有的制度基础已严重滞后于数字技术创新,数字时代的“治理赤字”已然显现^[12]。

加强制度供给是构建与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的必然要求。数字社会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根本原因是基于工业文明构建的制度、文化、理念等已无法适应数字社会下的生产力提升对生产关系调整的迫切需求。如何建立适应数字时代的上层建筑体系,成为数字社会下实现高质量发展与治理现代化必须面对的难题。《决定》提出的解决方案是要健全相关规则和政策,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大幅提升全要素生产率。从制度供给上下功夫,建立匹配乃至超前的数字社会治理体系,是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

(二) 坚持制度供给的三大原则

从数字“虚拟空间”回到现实“物理世界”,虽然人类社会加速步入数字社会,但数字社会在现阶段依然处于“混沌世界”,虚拟与现实交相呼应,技术、组织、关系和结构都并未完全展露出数字社会的完整面貌,人们还不能完全认识数字社会的治理特征与本质。我们要以发展的眼光看待数字社会的治理、发展与安全问题,认识到数字文明发展的阶段性,着眼于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与挑战,探索匹配技术进步、产业发展和社会需求的治理模式。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需要坚持三大原则。

发展：把握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主动权，赢得数字社会的新优势。“做蛋糕”是前提和基础，“分蛋糕”是目标和愿景。数字社会，发展是第一要务，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数字化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核心是加快高端芯片、操作系统、人工智能算法、量子信息等关键数字技术的攻关和攻坚，掌握数字技术的核心竞争力。做大做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同时，着力推动大模型、大数据、区块链、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元宇宙等数字技术的产业化和场景化应用，培育数字社会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赋能：实现数字技术对其他领域的赋能，走在数字文明的前列。数字技术的深度应用将全面提升全要素生产率，提升社会治理的现代化水平。数字治理，核心是坚持数字技术赋能的乘数效应，发挥好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智慧城市等数字技术在政务、社会、文化和生态领域的作用，推动各领域以技术创新适应和满足数字时代下多元主体、多变客体与多维逻辑的治理需求。同时，加快变革传统治理模式，以技术赋能牵引制度改革，推动实现社会治理精准化、科学化、智慧化，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水平。

对齐：确保数字探索与人类价值“对齐”，保障向数字社会迈进的社会安全。安全是发展与治理的底线，直面数字技术与产业的发展对传统安全理念的冲击，尤其是以人工智能、算法垄断等引发的价值脱钩、社会公平等社会风险。面向未来，重构社会及国家安全法治体系，以制度的深化改革对传统工业时代机构、规制、观念、技术做出深度调整，使其与数字技术创新带来的社会变革对齐，保证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前沿技术在符合人类的利益和预期的主轴上发展。

（三）聚焦制度供给的若干重点

站在人类社会与文明发展的历史长河，数字革命浪潮浩浩荡荡。面向数字社会，面对诸多未知挑战以及可能面临的技术困境，要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精神指导下，按照中央的部署安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逐步构建起更加适应数字社会的治理手段和制度框架，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动力和机制保障。从深圳的实践看，需要关注以下重点：

数据市场培育壮大。高水平的数据要素市场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具有基础性支撑作用。《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快数据生产要素市场培育工作。面对当下数据要素改革与未来要素市场培育的难题，应当争取在数据要素理论和实践中取得新突破，加快基于数据要素拓宽经济增长路径、丰富新质生产力机制等相关理论研究。面对数据交易与治理的现实难题，诸如数据归属权不明确、定价标准不统一、权益分配不规范、开放程度不足等挑战，还是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包括数据的权属、定价、交易规则等都要尊重市场选择。

数字政府治理优化。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政府治理水平，是适应当前数字技术和社会结构变化的要求，是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也是加强数字中国建设的基础性和先导性工程。在国家数字政府整体战略安排下，如何以制度创新加快数字赋能助力政府决策科学化、公共服务高效能和政府治理民主化成为未来重点，需要着力以深化改革解决好治理机制、治理模式和治理手段创新面临的体制机制障碍。例如破解传统部门之间因条块分割、利益分散、信任缺失等所形成的行政壁垒，发挥数字技术优势建立全国统一的跨区域数字治理协同机制。

人工智能发展制度供给。数字技术带来的创新颠覆正在全面铺开，前沿技术的应用已经成为影响数字社会发展的关键性因素。以人工智能、大模型为代表的新技术带来的交互变革、场景创新以及新产业、新服务和新模式加速出现。在人工智能技术突破与应用创新的过程中，需要以体制机制改革跳出传统科技创新范式、产业结构和治理机制的制度惯性，加快相关产业政策推动专用大模型的数据语料建设，着力支持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场景创新和市场培育，为技术突破牵引产业发展提供基础。同时，建立通用人工智能模型在不同部门的协同监管机制，构建技术创新的制度安全底线。

数字技术发展与安全兼顾。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统筹发展与安全是数字社会改革开放必须做好的两件大事。从技术和产

业革命的历程看,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的创新初期是野蛮的,既有技术不成熟带来的负面影响,也有某些资本追求利益时可能造成的社会风险,若不加以引导和约束可能走向极端化,危及社会安全。增强忧患意识,加强对数字技术发展以及数字化改革过程中安全性的把控变得比以往更加重要。需要加强对数字经济、数字技术的理论与规律研究,提前预防做好各类风险防范,注重法治监管,提高技术的可控性与安全性,找到兼顾发展与安全需求的技术和产业创新之路。

数字时代的高水平开放。工业时代的“地球是平的”,数字时代让全球成为更加紧密的人类命运共同体。但与工业时代商品贸易不同,数字时代的高水平开放是一个多维度、多层次的复杂议题,极大地增加了开放的挑战。如数字贸易下跨境数据流动问题,数据的跨国自由流动加速了全球经济的融合与发展,但国别之间、文化之间以及种族之间背后的数据权益、数据安全以及隐私保护面临的制度壁垒却极大地制约了数字贸易的发展。目前,全球层面尚未形成治理共识,缺乏配套监管和治理机制。如何以高水平的制度型开放,推动共同构建开放、包容、安全、有序的数字世界,是数字时代改革开放必须面对的命题。

进一步发挥地方在数字社会改革实践探索中的积极性和创新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中央顶层设计的总体框架下,通过综合授权等方式发挥地方改革积极性,创造了推进改革的新范式。数字时代挑战与机遇并存。在数字技术进步与传统生产关系调整的双重影响下,传统理论中的比较优势、区位优势等发生了重构,为地方的跨越发展创造了机遇。如电商平台的兴起诞生了一批淘宝村,短视频平台的火爆让一些城市成为“网红景点”。一些地方和基层利用数字平台为企业和市民提供各种便利化的政府服务,降低了本地的营商成本,提高了群众的社会福利。抓住数字时代的红利,通过授权改革等方式,进一步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丰富与之相适应的制度供给,更好地塑造有特色的数字技术和数字产业,利用数字治理平台,提高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参考文献:

- [1] 彼得·马什.新工业革命[M].赛迪研究院专家组,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3:7-8.
- [2] 卡萝塔·佩蕾丝.技术革命与金融资本——泡沫与黄金时代的动力学[M].田方萌,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14.
- [3] 克劳斯·施瓦布.第四次工业革命:转型的力量[M].李菁,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6:4.
- [4] 黄建洪,殷旺来.数字化转型驱动政府职责体系优化[N].中国社会科学报,2024-04-18.
- [5][6] 王天夫.数字时代的社会变迁与社会研究[J].中国社会科学,2021,(12).
- [7] 马丽丁娜,朱丽丽.数字文化10年研究:技术、日常生活与在地实践[J].传媒观察,2023,(3).
- [8] 付安玲,姜雪莲.智媒时代主流意识形态视觉化叙事的现实审视与优化路径[J].思想教育研究,2024,(5).
- [9] 南方都市报.深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超万亿元[EB/OL].<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817283118413065057&wfr=spider&for=pc>,2024-12-02.
- [10] 深圳市政府新闻办新闻发布会(《深圳市建设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实施方案》)[EB/OL].<https://www.sz.gov.cn/cn/xxgk/xwfy/wqhg/20220507/>,2022-05-07.
- [11] 新华社.指尖、秒结、共享:从三个关键词看深圳数字赋能一体化政务服务[EB/OL].https://www.ndrc.gov.cn/fggz/fgfg/dfxx/202212/t20221227_1344009_ext.html,2022-12-27.
- [12] 蔡翠红,李煜华.全球数字治理赤字:表现、成因与中国的应对[J].国际展望,2024,16(2).

作者:南岭(执笔人),深圳市体制改革研究会会长熊义刚,深圳市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广东省国研数治规划研究院产业所所长李铨,深圳市体制改革研究会副秘书长,广东省国研数治规划研究院产业所所长

责任编辑:周修琦